

# 披着商人外衣虚开发票2800万

## 票贩子伪装成企业家,莱阳警方破获“零口供”特大虚开增值税发票案

本报记者 张琪 通讯员 单晓萍  
董建清 徐忠

有合法的企业经营执照、面对税务部门的日常检查甚至还有工人在忙碌地生产,站在经侦民警面前的这个中年男子,到底是一位真正的企业家还是涉案金额2800多万的虚开增值税发票的“票贩子”?这个谜团似乎只有在揭开一层层看似完美的伪装之后才能得到真正的答案。

### 假发票抵税60多万元

2015年5月初,莱阳市国税稽查人员在例行日常检查中发现,当地的大飞皮件有限公司涉嫌用假发票抵扣税款,已抵扣的税款约有60余万元,莱阳市国税局认为该公司有重大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嫌疑,于是他们启动警税联动机制,将该案件移交至莱阳市公安局。

随即,莱阳经侦大队立即成立专案组,经侦民警经过秘密侦查得知,该公司近期计划撤离莱阳,于是警方当日将该公司的法人张芳(女)和一位总经理传唤至公安机关接受讯问。

岂料两人到案后,面对经侦民警的提问,一脸茫然,均声称自己是合法经营,拒不交代犯罪事实。当时,张芳已怀孕7个多月,常常以身体不适为由拖延时间,而更让民警起疑的是那位总经理。他自称姓栾,但其向公安机关出示的身份证经过查证对比后却发现信息不相符,但这位总经理却一口咬定自己就是姓栾。

### 总经理怀揣多张身份证

为了保证案件及时取得突破,莱阳经侦大队依法对这位自称栾某的总经理随身物品进行了检查,结果又发现了三张带有其照片的身份证,经上网查证后发现均是伪造的,民警又在他的手机里发现了一张带有其头像的身份证照片,经过反复核实,确认是这位总经理真实身份的证明。原来,他叫王平,安徽

人。而随着调查的进一步深入,经侦民警发现隐藏在王平身上的秘密远不止这几张身份证。

虽然,对犯罪嫌疑人身份进行了确认,但面对虚开增值税发票的犯罪事实,王平始终予以否认,并称自己只是个打工的。办案的经侦民警经过进一步调查得知,大飞皮具公司位于莱阳市的城郊接合部,主要生产劳保手套,平时税务部门日常检查时,一二十台简陋缝纫机前也都有人在忙碌,一切看似正常的企业经营。但细心的民警经过对该公司租房、办理工商手续、记账会计等方面调查得知,总经理王平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而张芳是他的情人,平时通过微信、短信通知会计对外出票的命令都是从王平的嘴里下达的。

看似提前预备好应对警方“招数”的王平,此时已经露出了马脚。在获取大飞皮具公司是典型的开票公司的证据后,身为总经理的王平被依法刑事拘留。但面对接下来的审讯,他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认为只要自己“闭上嘴”,警方就找不到其犯罪的直接证据,可这一次,他又错了。

### 从受票企业寻找证据链

面对王平“木头人”般的表现,莱阳市公安局经侦大队及时转变工作重心,专案组民警从该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抵扣情况入手,环环相扣地查证发票的去向。经过认真梳理,涉案证据渐渐清晰,从该公司开具的发票流向,发现蔓延至河南、安徽、江苏、山东、浙江、甘肃等15个省份,总共涉及企业达100余家。由于王平拒不供述犯罪经过,因此同伙的身份暂时难以确认,致使侦办工作受阻,专案组经过反复研究,决定迎难而上,从受票企业入手,采取倒查、反查等手段,先弄清中间人身份,再找中间人取证,以此形成证据链条。

于是,莱阳经侦大队组织专案民警对100余家受票企业进行了认真筛选,结合银行查证情况,选取了几家重点涉案企业,然后派民警分组赴河



警方破获虚开发票案。资料片

南、江苏、安徽等地取证。在接触受票企业之前,办案民警针对不同情况制定出不同的询问计划,找准其弱点,力求取得受票企业的全力配合。在各地警方的全力支持配合下,办案民警顺利查清了多名中间人身份,重新确认犯罪嫌疑人3名,随着相关工作的落地,“受票企业——中间人——王平”的证据链条逐渐完善,在有关账目、银行查询等证据的不断充实的情况下,王平等人的犯罪事实逐渐清晰起来,这样他一直侥幸坚持的“零口供”也成了无本之木。

### 虚开发票换来牢狱之灾

中间人陆续到案后,莱阳经侦大队迅速确立了“树立证据意识,让证据说话”的侦查思路。他们通过搜集各种直接、间接证据,用证据链条说话,紧紧抓住犯罪嫌疑人到案后急于争取从轻处理的迫切心理,快速审讯,及时固定证据。通过大量、细致的外围调查取证,全面搜集、固定犯罪证据,在5个多月的侦

查过程中,经侦专案民警辗转浙江、江苏、河南等地,行程近万公里,昼夜奋战,获取了大量扎实有效的案件证据,最终形成了完整的证据链,2015年10月15日,莱阳市公安局依法将该案向当地检察机关移送起诉。

经查,犯罪嫌疑人王平伙同张芳在莱阳注册成立大飞皮件有限公司,专门用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非法牟取暴利,在短短的半年时间里,他们采用假进项发票报账抵扣、低价购买他人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方法取得进项,然后再通过网络联系下家,在无任何实际交易业务的情况下,对外大量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开票额6%的价格收取开票费,至案发共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2869余万元,涉税416万元。当地的司法机关对莱阳市公安局调查获取的证据予以充分认可。

2016年4月26日,莱阳市人民法院在主要犯罪嫌疑人“零口供”的情况下,判处王平十年二个月有期徒刑,他的“如意算盘”最终落空。

(文中涉案嫌疑人均系化名)

延伸阅读

## 烟台警税联手挽回税款损失逾亿

记者从烟台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获悉,自2014年以来,烟台辖区内涉税案件共立案26起,涉案金额超过百亿,其中虚开类和假发票类犯罪占比90%以上,虚开增值税发票犯罪居首。在严打整治行动中,全市公安经侦部门联手税务稽查部门成功破获一批涉案价值过亿元的大要案件,为国家挽回税款损失逾亿元。

据烟台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副支队长刘旭东介绍,烟台虚开发票犯罪主要集中在黄金、农产品、运输、机动车销售、成品燃油销售等行业,具有虚开犯罪行业分散、征税政策不同、犯罪手法多样的特点,不利于开展集中整治行动。虚开犯罪的空壳公司往往具有“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不定期注销原公司重新登记新公司的特点。

本报记者 张琪 通讯员 单晓萍 徐忠

## 刚满18岁的小伙不地道,总对亲戚“下手”

## 小伙监视居住期间盗窃被刑拘

本报6月6日讯(记者 于飞)都说兔子不吃窝边草,可有这么一个小伙子却偏偏喜欢对熟人下手,把身边的亲戚都偷遍了,而且他还是个惯犯,近日,他偷到了堂哥家里,哥哥也被这个不着调的弟弟给偷怕了,赶紧报了警。

近日,高陵派出所接到110报警称,有群众在高陵村抓获一名小偷,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在高陵村一名居民家中,民警发现了报警人,和报警人在一起的还有一名青年,大概十七八岁,报警人称,这名青年就是进入家中偷他们东西的小偷。可令民警没有想到的

是,报警人竟然是这名青年的堂哥。为了弄清楚事情原委,民警便将两人带回派出所做进一步调查。在这名男青年身上,民警发现了一个钱包,而钱包里的东西引起了民警的注意。

在这名男子的钱包里,民警发现里面有莱山区人民检察院的社会调查委托函,还有烟台市看守所的一个释放证明以及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一份起诉书。发现这些东西后,民警又进一步了解到,原来这名男子王某,2016年1月份在莱山区因为盗窃罪被抓获,因为当时他未满18岁,公安局对他进行

了监视居住,就在前不久莱山区人民法院做出了对王某的判决,判决他拘役三个月,因当时王某未满18岁,所以拘役没有执行。

可王某就偏偏在这监视居住期间,不知悔改,继续作案,就在偷到自己堂哥家的时候,结果被抓了正着。王某的堂哥说,对于这个堂弟,从小就总干些小偷小摸的事,家里人也拿他没有办法,后来,由于王某的父母在外打工,更是忽视了对孩子的教育和监管,王某身边的亲戚几乎被他偷了个遍。目前,王某已满18岁,已经被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